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审议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提名刘济州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相关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经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济州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我们认为刘济州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附件:刘济州先生简历

刘济州,男,1994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学位,中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战略管理经理,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协同团队、新能源材料团队、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部高级投资经理,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部、产业发展一部副总裁。现任中国国投高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产业发展一部主管。

刘济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除控股股东外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规范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1、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含职工代表董事)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

2、依据产生方式和工作性质不同,董事划分为:

(一)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关系的董事。

(二)内部董事:是指与公司或公司下属企业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实际参与公司经营管理的董事。

(三)外部董事:是指由公司股东或董事会提名推荐且未与公司或公司下属企业签订劳动用工合同,并主要表达股东意见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履行审批程序及执行之日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履行审批程序及执行之日失效。

三、薪酬方案

1、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除此之外不在公司享受其他薪酬福利待遇。因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等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2026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6万元/年(税后)。

(2)内部董事

内部董事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经营管理职务的,其薪酬和考核按其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相应的薪酬管理实施办法执行。内部董事未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经营管理职务的,其薪酬和考核参照公司相关经营管理职务相应的薪酬管理实施办法进行管理。

(3)外部董事

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薪酬或津贴,也不发放其他报酬,不享受社保和其他福利待遇等。

2、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年度薪酬、中长期激励等构成。年度薪酬总水平包括年度薪酬、年化任期激励、现金型中长期激励和股权激励中的企业权益授予价值,以及符合国家规定纳入工资总额管理的津补贴。

年度薪酬包括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中长期激励包括任期激励和其他中长期激励,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按比例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具体由董事会根据实际,并结合相关规定执行。

四、其他

1、独立董事津贴于股东会通过其任职或薪酬决议之日起执行,按年发放。

2、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结构、绩效考核、薪酬发放、止付追索等内容,按照公司《企业负责人业绩考核和薪酬管理办法》《工资总额备案制管理办法》《董事聘任协议》等相关制度及文件执行。

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按照公司内部相关制度执行,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税法规则统一代扣代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执行。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与委员会全体委员存在利害关系,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有利于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与董事会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赵政先生为本议案之关联董事),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29日　14点15分

召开地点: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扬州市扬子江南路50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29日

至2026年7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2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的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3	亚普股份	2026/7/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凡2026年7月21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2026年7月29日会议召开前的工作时间,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6年7月28日(星期二)上午9:00-12:00,下午13:30-17:00,以及2026年7月29日(星期三)上午9:00-12: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三)现场登记地点

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508号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扬州市扬子江南路508号

电话:0514-87777181

传真:0514-87846888

邮编:225009

电子邮箱:stock@yapp.com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13　　证券简称: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4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实际收到10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会议由董事长丁后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设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为贯彻落实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战略部署,强化热管理业务,公司增设内部管理机构-热管理事业部。

2、以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0票回避(董事会全体董事均系本议案之关联董事),审议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公司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详见刊登于202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因本议案内容与董事会全体董事存在利害关系,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赵政先生为本议案之关联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详见刊登于202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意见如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公平、合理,符合公司有关薪酬政策、考核标准,有利于激励和约束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工作,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提名刘济州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

详见刊登于202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议案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刘济州先生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不存在相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董事的其他情况,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我们认为刘济州先生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5、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详见刊登于2026年7月14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7)。

以上第2、4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汪静莉女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审议《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7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事项以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下修正“苏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3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一)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92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公开发行了9,572,11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95,721.10万元,期限6年,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第二年为0.6%、第三年为1%、第四年为1.5%、第五年为2%、第六年为3%。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50号文同意,公司95,721.1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3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苏利转债”,债券代码“11364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苏利转债”自2022年8月22日起可转换为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苏利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20.1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2.04元/股。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及2026年5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自2025年7月15日至2026年4月20日期间,公司因可转债转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186,886,904股变为194,239,183股,公司注册资本由186,886,904元变更为194,239,183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自2026年4月21日至2026年7月9日期间,“苏利转债”累计转股数量为2,443,539股,公司总股本将由194,239,183股变为196,682,722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194,239,183元变更为196,682,722元。

(二)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及2026年5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

1、拟以公司截至2026年4月20日的股份总数194,399,183股扣减已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160,000股后的总股本194,239,183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9,926,105.88元(含税)。

2、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如在2026年4月20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同时拟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配比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公司按照维持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对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分红金额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553元(含税)。按照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公司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仍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

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完成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工作,共计派发现金红利69,926,608.15元(含税),共计转增78,673,089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96,682,722股增加至275,355,811股,注册资本将由196,682,722元增加至275,355,811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基于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了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章 总则	第一章 总则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4,239,18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75,355,811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94,239,18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194,239,183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275,355,81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75,355,811股。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公司章程》的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具体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6年7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3585　证券简称:苏利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4
转债代码:113640　转债简称:苏利转债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7月3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7月3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7月31日

至2026年7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向下修正“苏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已经公司于2026年6月2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27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议案2已经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召开此次股东会的股权登记日持有“苏利转债”的股东。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85	苏利股份	2026/7/2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方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须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股东账户卡、出席人身份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办法:公司股东或代理人可直接到公司办理登记,也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以2026年7月27日16:00时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

3、登记时间:2026年7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4、登记地点: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7号-1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江苏省江阴市临港街道润华路7号-1

邮编:214444　电话:0510-86636229

传真:0510-86636221　联系人:张哲

邮箱:zhangzhe@suli.com

2、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苏苏利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7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向下修正“苏利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2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6-037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众益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7,819,608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01%;2026年7月10日,兴宁众益福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共5,059,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8.1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7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金信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宁金顺安”)、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195,144,3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8.10%;合计质押股份数为139,073,000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

2026年7月13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兴宁众益福《关于告知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兴宁众益福于2026年7月10日将质押给张玲的股份5,059,000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兴宁市众益福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5,059,000
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18.1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73%
解质时间	2026年7月10日
持股数量(股)	27,819,608
持股比例	4.0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22,743,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比例	81.7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28%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宁市金顺安、兴宁众益福合计持有公司195,144,3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8.10%;合计质押股份数为139,073,000股,占合计持股数量比例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深圳金信安	109,128,041	15.72%	58,230,000	58,230,000	53.36%	8.39%	0	0	0	4,641,493
兴宁金顺安	58,196,720	8.38%	58,100,000	58,100,000	99.83%	8.37%	0	0	0	0
兴宁众益福	27,819,608	4.01%	27,802,000	22,743,000	81.75%	3.28%	0	0	0	0
合计	195,144,369	28.10%	144,132,000	139,073,000	71.27%	20.03%	0	0	0	4,641,493

注:“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一列数据因四舍五入导致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深圳金信安被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股份641,493股,被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其所持公司股份4,000,000股,合计被冻结股份数4,641,493股,合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4.2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7%。

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135,573,000股将于半年内到期,占所持公司股份的69.47%,占公司总股本的19.52%,对应融资余额35,750.00万元。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139,073,000股将于一年内到期,占所持公司股份的71.27%,占公司总股本的20.03%,对应融资余额36,820.00万元。

深圳金信安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公司将根据后续股份质押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雅戈尔　　公告编号:2026-046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雅榕极光(温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金额(万元)	5,15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募集失败□未能完成备案登记□提前终止□发生重大变更√其他:股权投资基金具有